(上接42版)

开展年度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学习、研讨与评估,编制评估报告,识别相关要求,确保企业经营合法合规。

组织年度重大风险识别活动,加强对重大风险点的管控,完善“三重一大”事项和业务流程管控,提升风险控制与合规管理效能。

七、深化 ESG 实践,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2024 年,公司初步建立内部 ESG 管理体系;2025 年,公司首次披露了 2024 年度公司 ESG 报告。

2025 年度,公司强化 ESG 培训教育,提升全员对 ESG 理念与知识的理解。2026 年公司将不断完善 ESG 体系建设,积极开展评价与披露,围绕“绿色低碳”重点议题,将 ESG 元素纳入公司管理运营流程,展现企业使命、社会责任及投资价值等关键信息。同时,对公司文化、发展规划等进行研讨、提炼与落实,围绕员工、客户、社区、环保、碳排放以及乡村振兴、社会责任等进行系统规划与推进。

公司行动方案系基于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制定,不构成业绩承诺。未来公司经营可能受宏观政策调整、行业竞争加剧、市场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公司将持续评估方案实施效果,根据实际情况动态优化调整,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746 股票简称:江苏索普 公告编号:临 2026-004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苏索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由董事长邵守言先生召集,于 2026 年 4 月 3 日以邮件、电话、书面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邵守言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人员到会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财务报表经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本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报告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本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经立信所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及具体财务状况请参见公司年报中财务报告部分。

本报告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对资金需求情况,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司《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预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确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本制度。本制度涉及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修订本制度,并同意将该制度修订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修订后的本制度全文将包含在公司股东会会议材料中,本制度修订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本制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修订后的本制度全文将包含在公司股东会会议材料中,本制度修订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本制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制度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本制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制度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ESG 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本制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制度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ESG 管理制度》。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本制度。本制度涉及公司会计师选聘,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修订本制度,并同意将该制度修订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修订后的本制度全文将包含在公司股东会会议材料中,本制度修订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本制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制度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即将授权到期,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现拟申请总额不超过 5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在上述额度内,申请不超过 30 亿元的预计担保额度。上述授信及担保额度涵盖存量、新增以及存量的展期或续约,上述融资及担保预计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融资及担保业务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事项涉及非关联担保,除已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外,还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经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提出建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实际薪酬情况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相关内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岗级工资管理办法》《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办法》以及《年度经济责任制考核方案》等规章制度作为薪酬发放依据。2026 年度将根据公司相关制度考核发放。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公司董事陈志林先生、蔡可庆先生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总经理 2025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5 年度工作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报告全文将包含在公司股东会会议材料中,本报告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自查报告》,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评估及专项意见》。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及《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评估及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向股东作出年度述职。

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本报告,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二十、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本报告,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本报告,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立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此报告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根据有关规定,本议案涉及交易为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公司董事邵守言先生、马克和先生、范明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暨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根据有关规定,本议案涉及交易为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公司董事邵守言先生、马克和先生、范明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暨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科技创新委员会审前已审议通过本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评估报告暨制订 2026 年度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评估报告暨制订 2026 年度专项行动方案的公告》。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接受了财政部检查组对公司 2023 年度会计信息的质量检查。检查组完成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后,下发了《财政部甘肃监管局关于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处理决定》(以下简称“处理决定”),收到处理决定后,公司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开展全面自查。本公司现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吴婷婷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吴婷婷女士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聘任陈嘉雨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江苏索普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总体安排,拟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召开日期、地点等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746 证券简称:江苏索普 公告编号:临 2026-012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收到范国林先生的辞职报告,公司董事会秘书范国林先生因将到达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离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后范国林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范国林	董事会秘书	2026年4月17日	2026年12月7日	将达到法定年龄退休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范国林先生已按公司离职管理等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范国林先生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和正常生产经营。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范国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范国林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范国林先生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和诚挚敬意。

三、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吴婷婷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免去其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职业道德、个人品德、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熟悉证券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的规定。

四、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嘉雨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

1、吴婷婷女士,1986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2019 年获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2011 年 8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职于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处、投资管理部、战略发展部、资产财务部等部门;2019 年 12 月至今历任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2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2020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2、陈嘉雨先生,1988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2021 年获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2016 年 2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职于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

证券代码:600746 证券简称:江苏索普 公告编号:临 2026-007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苏索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 万元	220,000.00 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 2026 年担保额度预计	否
江苏索普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万元	0.00 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 2026 年担保额度预计	否

注:江苏索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普新材料”)、江苏索普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普工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20,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0.6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授信及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即将授权到期。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索普新材料、索普工程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5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运营资金及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来确定。同时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30 亿元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存单质押等。上述授信及担保额度涵盖存量、新增以及存量的展期或续约。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申请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有效期为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授信及担保余额在预计有效期内任一时点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相关额度,具体的融资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协议约定为准。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在额度范围内办理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及对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等事宜。

上述议案涉及担保为非关联担保,除已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外,还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对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无	-	-	-	-	-	-	-	-	-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江苏索普	索普新材料	100%	35.88%	22亿元	28亿元	51.71%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否	否
江苏索普	索普工程	100%	43.29%	0元	2亿元	3.69%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否	否

注:表中“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被担保方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上述“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为担保额度占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注:表中“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涵盖存量、新增以及存量的展期或续约。

(四)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上述担保额度为基于公司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公司可在授权期限内根据被担保全资子公司(含本年度新设、收购的全资子公司)的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在 2026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内互相调剂使用。上述调剂仅在被担保对象在同一资产负债率类别下的担保总额范围内互相调剂。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索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黄永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91MA1MC3CY76		
成立时间	2015-12-04		
注册地	镇江新区大港临江西路 35 号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危险化学品的生产(限《安全生产许可证》所核定范围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十水硫酸钠的生产及销售;汽车配件、塑料及制品、钢铁及金属制品、通讯设备设施及器材、润滑油、电线电缆、仪器仪表、阀门、五金交电、电器、消防器材、劳保用品、电子产品、办公用品、办公自动化设备及配件销售;化工产品的研发、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设备及房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本公司所生产产品的销售;化工新材料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5,514.96	265,163.19
	负债总额	95,264.55	94,818.52
	资产净额	170,250.41	170,344.67
	营业收入	36,517.37	134,429.50
	净利润	-83.91	5,758.40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索普工程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王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02MABTANXK4R		
成立时间	2022-06-28		
注册地	镇江市京口区索路 86 号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公路管理与养护;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191.60	22,624.63
	负债总额	8,741.34	11,163.75
	资产净额	11,450.26	11,460.88
	营业收入	2,780.96	21,092.42
	净利润	81.36	306.09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被担保全资子公司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5 年 6 月 18 日,索普新材料与包括 10 家银行及其分行在内的贷款银团签署 22 亿元人民币的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合同,贷款期限共计 8 年,根据合同该贷款资金用于建设“醋酸乙烯及 EVA 一体化项目(一期工程)”。增信方式为:

(1)公司与贷款银团签署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索普新材料与代理行中国工商银行镇江分行签署抵押合同,将其依法享有所有权的抵押物抵押给贷款人,以担保按时足额清偿上述债务,抵押物包括坐落于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青龙山路 8 号、镇江新区粮山路 88 号工业用地上地使用权以及醋酸乙烯及 EVA 一体化项目(一期工程)建成后,其合法享有的本项目未来形成的地上建筑物与机器设备。

上述融资及担保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具体担保协议主要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6 月 21 日披露的公告《江苏索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1):

本次 2026 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涵盖存量、新增以及存量的展期或续约。除上述索普新材料与贷款银团签署的 22 亿元固定资产银团贷款及担保协议外的授信及担保预计额度为公司 2026 年度相关事项的预计新增发生额。在授信及担保的预计新增发生额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等业务。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运营资金及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来确定。同时在担保预计新增发生额度内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存单质押等方式。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融资及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约定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发生的担保情况披露对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 2026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使用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 2026 年度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长远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被担保人同属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营和管理情况,并对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本事项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过半数审议通过,并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2 亿元(已签署担保协议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0.63%,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实际使用担保额度人民币 22 亿元。公司无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300401 证券简称:花园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5

债券代码:123178 债券简称:花园转债

浙江花园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43,685,0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花园生物	股票代码	3004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喻铨衡	金晓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南马镇花园康平路 2 号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南马镇花园康平路 2 号	
传真	0579-86271615	0579-86271615	
电话	0579-86271622	0579-86271622	
电子信箱	gkstock@hybiotech.cn	gkstock@hybiotech.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维生素系列产品及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维生素板块主要产品有:

目前花园生物主要产品有羊毛脂胆固醇、维生素 D3、25-羟基维生素 D3、维生素 A 等。

(1)羊毛脂胆固醇:公司采购羊毛粗脂生产胆固醇,其中 NF 级胆固醇是生产维生素 D3 的主要原材料,饲料级胆固醇目前主要用于虾饲料添加剂。胆固醇还可用于医药领域生产胆甾醇酯、甾类激素,化妆品领域中乳液、面霜等产品的油包水乳化剂。

(2)维生素 D3:又称胆钙化醇,是人和动物体内骨骼正常钙化所必需的营养素,其最基本的功能是促进肠道钙、磷的吸收,提高血液钙和磷的水平,促进骨骼的钙化。维生素 D3 广泛应用于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营养保健品和医药等领域,且应用范围和市场需求日趋扩大。

(3)25-羟基维生素 D3:又名骨化二醇,是维生素 D3 的活性代谢物,具有更高的生物学活性,并且不需要经过肝脏的代谢,25-羟基维生素 D3 不仅具有普通维生素 D3 所有的功能,还具有一些独特功能,25-羟基维生素 D3 具有替代普通维生素 D3 的趋势。

(4)维生素 A:又称视黄醇或抗干眼病因子,是构成视觉细胞中感受弱光的视紫红质的组成成分。维生素 A 是维持正常视觉功能、维护上皮组织细胞的健康、维持骨骼正常生长发育、促进生长与生殖必不可少的重要化合物。

2、医药制造板块主要产品有:

目前花园药业主要产品有:缬沙坦氨氯地平片(1)、多索茶碱注射液、左氧氟沙星片、硫辛酸注射液、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奥美拉唑碳酸氢钠胶囊、多巴丝肼片、氨氯地平阿托伐他汀钙片、罗红霉素片、阿仑膦酸钠片等。

(1)缬沙坦氨氯地平片(1):用于治疗原发性高血压。该产品是全球一线降压药物之一,长效平稳降压,临床认可度高,是国内外权威指南推荐的首选药物之一,同时是唯一一为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复方降压制剂。2021 年 2 月,中选第四批国家集采。报告期内,花园药业积极应对各省市的到期接续招标,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中选省份 26 个。

(2)多索茶碱注射液:用于治疗支气管哮喘、慢性喘息性支气管炎及其他支气管痉挛引起的呼吸困难。该品种是新一代茶碱类平喘药物,起效快,作用时间长。2021 年 2 月,中选第四批国家集采。报告期内,花园药业积极应对各省市的到期接续招标,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中选省份 23 个。

(3)左氧氟沙星片:属于喹诺酮类药物中的一种,具有广谱抗菌作用,是全身抗感染类药物。2021 年 2 月,中选第四批国家集采。报